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的專項說明》，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林先生、劉珺先生、段紅濤先生和王景武先生；非執行董事曹利群女士、董陽先生和鐘蔓桃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德霖先生、赫伯特·沃特先生、莫里·洪恩先生、陳關亭先生、李偉平先生和李金鴻先生。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640AA92XU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08879_A05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贵集团”）的202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6年3月27日出具了编号为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8879_A01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贵行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集团2025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贵集团2025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而执行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行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安永华明（2026）专字第70008879_A05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行为2025年度报告披露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严盛炜



中国注册会计师：师宇轩

中国 北京

2026年3月2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 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 资金余额	2025年度 发生额	2025年度 利息(如有)	2025年度 偿还金额	2025年末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总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 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 资金余额	2025年度 发生额	2025年度 利息(如有)	2025年度 偿还金额	2025年末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注	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非经营性往来
注	注									
总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此表已于2026年3月27日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廖林

法定代表人

刘璐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许志胜

财会机构负责人



注: 作为上市的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的经营范围包括贷款和资金业务。本行向关联方发放的贷款及进行的资金业务, 严格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开展, 不属于一般意义上的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范畴。本行最大的两个股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 持股比例分别为约31.14%和约34.79%。有关本行与财政部、汇金公司及其他关联方2025年度的交易信息, 已在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中披露, 未在本表中列示。

